# 中职国家助学金政策实施情况的调查报告（共五则）

来源：网络 作者：悠然小筑 更新时间：2024-01-16

*第一篇：中职国家助学金政策实施情况的调查报告中职国家助学金政策实施情况的调查报告中职国家助学金政策实施情况的调查报告佛朝晖 【专题名称】职业技术教育 【专 题 号】G53 【复印期号】2024 年06 期 【原文出处】《中国职业技术教育》...*

**第一篇：中职国家助学金政策实施情况的调查报告**

中职国家助学金政策实施情况的调查报告

中职国家助学金政策实施情况的调查报告佛朝晖 【专题名称】职业技术教育 【专 题 号】G53 【复印期号】2024 年06 期 【原文出处】《中国职业技术教育》(京)2024 年5 期第14～18 页 【英文标题】The Investigation Report of the Implementation of Secondary Vocational Education\'s National Grants Policy 【作者简介】佛朝晖，国家教育行政学院，北京 102617 佛朝晖（1977—），女，安徽安庆人，国家教育行政学院教育行政教研部讲师，教育学博士。

【内容提要】 中职国家助学金政策是推进教育公平的有力措施，是中职教育发展的里程碑。了解与分析当前中职国家助学金政策实施情况，有利于政策进一步完善。本报告通过分析东中西部调研情况，认为助学金政策中促进教育公平的目标基本实现，但是中职助学金不是影响学生选择读中职的主要因素。同时，助学金政策在管理、实施效果和监管上存在一些问题，建议将助学金政策逐步过渡到中职免费政策；分区分类指导，向贫弱群体倾斜；建立多元资助体系和投入模式；实行灵活管理和有效的监督。【关 键 词】中职国家助学金/政策/效果/调查 中图分类号：G717 文献标识码：B 文章编号：1004－9290（2024）0005－0014－05 中等职业学校国家助学金政策（以下简称“助学金政策”）自2024 年实施以来，在促进中等职业教育发展、培养中等职业技术人才方面取得了积极成效。但由于地区差异，各地实施效果不同；加之政策实施环境等因素的制约，助学金政策在实际实施中存在着不同的问题。为此，笔者所在的课题组对各地助学金政策实施情况进行调研，了解现状，分析原因并提出完善政策的建议，以供参考。

一、助学金政策的基本内容 2024 年5 月9 日，国务院第176 次常务会议讨论通过了《国务院关于建立健全普通本科高校高等职业学校和中等职业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体系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意见》首次将中职学生纳入资助体系。2024 年6 月，教育部、财政部联合印发《中等职业学校国家助学金管理暂行办法》、《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办法》两个配套文件，并从2024 年秋季学期开始在全国正式实施中职国家助学金政策。助学金政策的出台和实施以前所未有的资助力度进一步推进教育公平，体现以人为本、构建和谐社会、促进教育公平的需要。助学金政策不仅为每一个适龄或非学龄段的贫困学生铺设了接受职业教育之路，而且还为求学者提供了谋生之路，使“教育一人，就业一人，脱贫一户”成为可能，对实施科教兴国战略、推进人力资源建设、为创新型国家提供人才支持，具有重大而深远的意义。政策的主要内容可以从资助对象、资助力度、资助体系、财政分担、管理体系、监督与支持体系六个方面来看。从资助对象和覆盖面来看，政策资助的对象是具有中等职业学校全日制正式学籍的在校一、二年级所有农村户籍的学生和县镇非农户口的学生以及城市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从资助力度来看，资助面由在校生总数的6％提升到90％，资助金额由每生每年1000 元提升到 1500 元；从资助体系上看，助学金政策实行以政府资助为主导、公共财政为主体、社会各方参与、多种资助方式并举；从财政分担看，按《意见》，国家助学金根据各地财力及生源状况由中央与地方按比例分担，并鼓励各地加大资助力度；从管理体系来看，资助工作实施国家—省—学校三级管理、三级落实，按照对资助对象的发动—申请—评审—审批—发放5 个程序实施；从监督与支持体系来看，教育部建立了全国统一的中等职业学校助学体系信息管理子系统；各地建立资助学生档案保存3 年备查、严格收支审计等方式强化对国家助学金的管理，并且接受广大新闻媒体和社会监督。

二、研究方法

（一）调查目的 本次调查自2024 年5 月开始至11 月结束，调查的目的是了解当前受助的中职生个人、家庭背景和政策实施的实际效果，即是否达到政策设计的初衷。如，是否减轻学生家庭负担，使他们安心求学；是否鼓励更多的人读中职，扩大中职招生生源；是否有利于改变社会对职业教育的偏见等。

（二）调查对象 为了解各地助学金政策实施情况，笔者向东、中、西3 个地区的6 市、区（县）发放学生问卷和教育局问卷。其中东部地区包括北京和浙江，中部地区有安徽，西部地区包括云南和重庆。与此同时，笔者所在的课题组还分别赴浙江、天津、北京、内蒙古、黑龙江、宁夏、安徽、山东、云南进行实地调研。发放问卷的中职学校共6 所，其中技工学校1 所，县职教中心1 所，中等专业学校1 所，中等职业高中3 所；发放学生问卷 561 份、教育局问卷6 份，其中学生问卷中的有效问卷509 份，约占91％。东部地区发放问卷201 份，有效问卷198 份，约占 98.5％；中部地区发放问卷160 份，有效问卷152 份，占95％；西部地区发放问卷200 份，有效问卷159 份，占79.5％。在整个有效问卷中，女生347 人，占总数的66.2％，男生162 人，占总数的33.8％；一年级学生213 人，占总数的41.8％；二年级学生288 人，占总数的58.2％。访谈对象涉及教育局长、中职学校校长、负责国家助学金管理的主要人员、受助学生和家长。

（三）研究方法与过程 调查主要采用问卷和访谈的方式。问卷采用自编问卷，包括学生问卷和教育局问卷。学生问卷包括学生个人与家庭背景和助学金政策实施情况，即助学金的宣传、申请与发放，助学金的使用情况，对待助学金政策的看法与期待。教育局问卷内容包括教育局基本情况和助学金政策实施情况，即助学金申请发放的管理、助学金政策执行中存在的问题、政策执行的效果、对助学金政策的看法和改进建议。访谈内容涉及对助学金政策的了解、实施效果、存在的问题和建议等。问卷与访谈提纲的设计过程为：初次调查，分析初次调查结果；邀请专家对文件提出修改；根据初次调查的反馈和专家意见 修改问卷和访谈提纲；进行再调查，收集数据，用Excel 统计与分析数据，最后形成调查报告。

三、调查结果与分析

（一）受助中职生基本信息 1.受助学生的农村与城市户口比例 受助学生中，农村户口占84％，县市非农村户口占12％，城市家庭特困户占2％，其他类型的户口占2％。东部地区县镇户口比例占18％左右；中部地区却很少，仅1％，99％都是农村户口；西部地区县镇户口比例为10％，90％为农村户口。可见，助学金发放的对象主要来自农村，中、西部地区农村户口比例最高。2.受助学生父母学历与职业 根据问卷统计结果，受助学生父母文化程度偏低，以小学和初中文化为主。其中，绝大部分是初中文化，为54％，依次是小学文化为32％，高中文化为13％，大学文化仅为1％。学生父母的职业以农民和外出打工为主。其中父亲为农民的占48％，外出打工的占25％，在本地工厂工作的占13％；母亲为农民的占50％，外出打工的占18％，在本地工厂工作的占10％。父亲是公务员的占3％，是企业主的占7％；母亲是公务员的占3％，是企业主的占6％。父亲从事其他职业的占4％，母亲从事其他职业的占13％。3.家庭收入状况 家庭收入状况中，东中西三个地区差异较大，如下表所示：

（二）助学金的宣传、申请与发放 1.学生了解助学金的途径 根据调研，学生了解助学金的途径很多，如广播电视、报纸、网络、同学、招生教师和家长等，但是最主要的途径是通过中职学校招生教师的介绍，占64％；其次是通过广播和电视的宣传，占17％；再次是通过同学之间或上届同学的介绍与交流，占 9.1％，通过其他途径了解的比例比较少。这也说明教育部门在政策宣传中采用多种途径，最重要的途径是中职招生教师的宣传。2.助学金的申请与发放 根据问卷统计情况，中部和西部地区的学生在申请助学金的时候都经过填写表格—附上出生地证明一向学校提交申请的过程。99％的学生都认为申请过程简单或比较简单，学校对初审的结果几乎都进行公示。几乎所有学生的助学金都发放到银行卡中，银行卡不收取卡费。对于助学金是否按月发放，中西部的学生问卷显示几乎都是按月发放，但是东部问卷中有一半的回答是按月发放，另一半的回答不是按月发放。这可能与助学金的管理与拨付过程比较长有关。在助学金金额上，100％的中部和西部的学生都选择了1500 元；而东部中职学生在选择时却有所不同，其中，选择1500 元的占49.5％，选择1500～1800 元的占25.3％；选择2024 元的占4.8％；选择500 元左右的占20.4％。这主要是东部的一些地区采取了地方补助的政策，例如，北京和天津的中职学校还对城市户口的学生每人每年补助500～800 元不等。

（三）助学金的使用情况 问卷中对学生平时生活费的分配、使用和助学金的使用进行询问，并将二者进行对照。如图所示： 中职学生生活费分配与助学金使用对比情况柱形统计图 注：Ⅰ去食堂吃饭；Ⅱ买文具和书；Ⅲ买日用品和衣服等；Ⅳ请同学吃饭；Ⅴ去网吧上网；Ⅵ买游戏

卡；Ⅶ其他 可见，中职生生活费和助学金主要用于一日三餐、买学习用品和日用品上，前三项的比例分别占生活费比例的97.3％和助学金比例的96.5％。但是有1.3％的学生用助学金请同学吃饭。

（四）对待助学金政策的看法与期待 1.对待助学金政策的看法 从总体上来说，中职生对助学金政策表示“很感恩”的占56.60％，占总数的一半以上，认为“助学金政策很好”的占 36.9％，认为“这是政府应该做的”，占4.1％，但是有极少数人认为“无所谓”或“不好”。2.对今后助学金政策的期待 中职生对今后助学金政策调整有不同的需求，认为应向比较困难的学生倾斜的占20.3％，认为应增加助学金数额的占 35.60％，认为应逐步免除中职生学费的占34.60％。仅有9.5％的学生认为可以维持原来的政策。

四、讨论

（一）助学金政策目标是否实现 助学金政策的目标有二：一是帮助贫困学生，减轻家庭经济负担，获得上学机会，实现教育公平；二是扩大职业教育生源，扩大职业教育的社会影响，促进职业教育的发展。1.助学金政策帮助贫困家庭的学生继续升学，促进教育公平中职生绝大部分来自农村和低收入家庭。问卷调查中显示，中职生父母的职业以农民和外出打工为主，家庭经济收入低，这一现象在中西部尤其突出。被调查的中职生中父亲为农民的占48％，母亲占50％；外出打工中父亲占25％，母亲占18％。家庭月收入在1000 元以下的家庭中，中部地区占86.8％，西部地区占59.1％，而东部地区为24％。实地调研中，有关负责人介绍说：“呼和浩特市中职生中贫困生多，来自农村的占40％以上，城市户口的学生中也是低收入、单亲、残疾家庭孩子多，有一个学校30％以上学生是单亲家庭。”内蒙古、黑龙江、宁夏和安徽的很多教育行政管理人员和校长都认为，这个政策促进教育公平，关注民生，扩大职业教育招生。正如问卷中所显示的，56.60％的学生对助学金政策十分感恩。内蒙古自治区教育厅一位负责人说：“中职国家助学金政策试行两年，全部到位，家长、学生欢迎，很感恩，很珍惜。” 2.助学金基本满足学生生活需求，减轻家庭经济负担 在实地调研中，一位西部地区的中职校长介绍说，他们物价水平不高，学生每月生活费在300 元左右。内蒙古赤峰市的某区职教中心学生就餐情况说明了每天每人花费的餐费，“学校在校生有3616 人，平均每天餐费共计12500～13000 元左右，人均每天3.80～4.00 元，早餐每人约1.00 元，午餐约1.50 元，晚餐约1.30 元。”根据问卷统计结果，43.0％的学生每月生活费在 100～150 元左右，36.1％学生每月花费150～300 元，也就是说，近80％的学生实际每月生活标准在150 元左右。可见，中职贫困生数量较多，需要对其进行资助，1500 元／年的补助金额基本满足学生的生活所需，改善贫困生的生活质量，基本解决中职学生家庭经济负担。

3.中职招生规模扩大，但助学金政策不是影响学生选择读中职主要因素 2024 年，学生选择到中职学习的积极性得到鼓励，全国中职招生达到860 万。据调查，助学金政策不是学生选择读中职的主要原因，学生选择读中职的主要原因是兴趣爱好、家庭经济条件差和成绩不好。其中，“由于自己兴趣爱好而读中职”的为 32％，“家里经济条件不好，父母希望自己早点工作而读中职”的占30.5％，“由于学习成绩不好而读中职”的占29.30％，“初中学校教师动员”的占6.3％，而“因为上中职有国家助学补助金”的很少，仅占1.9％。同时，问卷统计结果也说明，学生了解助学金政策的主要途径是中职学校教师在招生时的宣传。可见，虽然中职助学金政策不是学生选择读中职的主要原因，但是中职助学金政策通过多种途径的宣传，扩大中职的社会影响，对生源的扩大发挥了一定的助推作用。

（二）助学金政策实施中存在的问题 通过调研，我们发现，政策执行过程中仍然存在一些问题，主要表现在助学金的管理上、助学金的教育与扶贫效果上和助学金的监管上。1.助学金申请、审批与发放程序复杂 据调查，助学金的申请对于一些贫困偏远地区、知识水平低的学生家长来说是是一件难事，家长不知道要哪个部门证明，盖了很多公章，甚至包括某传达室的章。管理中月报的制度比较繁琐，增加行政管理成本。内蒙古自治区的一所中职学校反映，“每月月报制度太繁琐，要占去行政70％～80％的精力，需要借调人专门做这件事。”“助学金发放不及时”，这是调研中大部分局长和校长都提到的问题。经济状况好的学校或地区采取提前垫付的方式，其他学校和地区只能集中发放。2.教育与扶贫效果不佳 助学金政策应达到“教育与扶贫”的双重目的，成为“弱势群体和职业教育”的双重福音。但是在实际实施中，产生了一些有悖于两种目的的效果。一是学生乱花助学金，用于上网、请客，甚至去歌厅。这种乱花钱的现象不利于学生成长和学校的管理，容易滋生学生乱花钱的不良习惯；二是平时表现差的学生与一些优秀的学生一样享受助学金，不能体现助学金的激励功能；三是助学金政策使少数学生认为职业教育是“别人花钱要我学”，减少学习动力，甚至一些受助者对助学金不以为然，少有感恩情怀；四是绝对平均分配助学金没有区分学生家庭经济背景，每年1500 元的助学金对于富裕家庭的学生来说可有可无，而对于十分贫困的学生来说却解决不了多大的困难。3.助学金监管不力 申报中还存在双重学籍的申报现象，即学校在申报国家助学金人数的时候，对双学籍学生通过双渠道进行了申报，导致校方多申领助学金，而实际并未发放给学生。如甘肃省平凉市崆峒区职业中学通过制造双重学籍、虚报学生人数等途径套取国家助学金。对于联合办学和跨区域办学的学生助学金的发放也存在异地流失、学生信息反馈推迟，造成助学金流失和浪费的现象。一些地方还存在截留国家助学金的现象，如贵州部分中职变相截留国家助学金，新生上课一个月就去勤工俭学，将国家助学金充抵学费。

五、建议

（一）助学金政策应逐步过渡到中职免费政策 职业教育是一种惠及面广、促进就业、强技富民的实用性教育，它更直接、更明显地影响到国民素质和从业人员水平。因此，职业教育是当前我国教育发展的战略重点之一，尤其是农村职业教育，政府在大幅度增加对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力度的同时，还可以考虑实施免费职业教育，让初中毕业后的每一位公民都享有接受“补贴性”或“全免性”职业教育的权利和机会。调研中34.60％的学生建议，资助政策应逐步走向免除中职生学费。我国一些发达的省、市或地区提出或尝试职业学校免费，比如，重庆市永川区宣布在全国率先推行义务职业教育；宁波鄞州区也实现了免费职业教育；成都市自2024 年9 月1 日开始向10 万中职学生发放面值为1200 元的教育券资助，用以抵扣学费；上海市中职校实行专业奖励，涉农专业免除学费，农民工同住子女，可享受专业奖励政策；四川省有8000 名藏族聚居区学生到内地免费读中等职业学校。

（二）分区分类指导，向贫弱群体倾斜 助学金政策应兼顾公平和效益，实现分类指导，向贫弱群体倾斜。我国地区差异大，助学金政策不能一刀切，应按照经济发展程度和学生家庭经济条件等划分不同的资助标准。如，中央和省都应按照发达地区、欠发达地区和不发达地区，确定不同的资金配比、资助额度和措施，同一市、州也要根据各县区的情况在资助政策与额度上有所差异。目前，各地根据实际情况采取的不同的分配措施，2024 年5 月，北京市调整了中职学校二等助学金认定的范围，并规定二等国家助学金为每人每年1800 元。广东省广州市中职国家助学金分成三个档次，分别是9600 元、3600 元、1500 元。其中一档9600 元仅仅针对广州市的两个县级市的 200 以内的极其贫困学生，二档3600 元主要针对城市低保家庭；对于外地生源也发放国家助学金。

（三）建立多元资助体系和投入模式 在实践中我们已经建立了由助学金、奖学金和学业贷款等组成的资助体系，但是远没有发挥其应有的作用。由于学业贷款风险大，建议缩小助学金和贷款在整个资助中的份额，提高奖学金的比例。也可以按学生人数投给学校，学校将部分助学金用于优秀学生奖励或特困生的生活补助，同时发挥助学金的激励与扶贫功能。在投入上，国家助学金的主要渠道来自中央政府和地方财政，但是中等职业教育主要为当地解决学生就业和学习问题，为企业输送技术工人，当地社会和企业也应承担相应责任。地方政府和中职学校要通过校企合作、工学结合和半工半读、顶岗实习的方式调动企业积极性，形成一个由中央政府、地方政府、社会组织和企业组成的综合性中职资助体系投入模式。

（四）实行灵活的管理和有效的监督 助学金政策应简化申请、审批和发放的程序，及时发放，加强监管，杜绝违法行为。一是根据地区特点实施灵活的管理方式。如没有银行自动取款机的地区，可以考虑采取发现金、打入校园卡、由家长代领等方式。二是加强监管，严格学籍管理，规范受助学生信息档案，建立全国的信息系统，杜绝

双学籍、以退学学生和流失学生名义冒领等情况。此外，还可以利用群众和社会舆论加强监督力度。【参考文献】 [1]邢晖．国家中职助学新政策：职业教育发展的助动力[N].中国教育报，2024－1－10.[2]赵伟．中职贫困生群体的基本特征及构建资助体系的重要意义[J].职业技术教育，2024,(16).[3]费丽平．中职贫困生资助工作存在的问题及对策[J].职业技术教育，2024,(23).[4]王锁荣．中职国家助学金使用情况调查[J].教育与职业，2024,(28).[5]喻友员，冯亮能．中职贫困生资助政策分析[J].科技广场，2024,(8).[6]国家中职学生资助政策顺利实施[N].中国教育报，2024－12－15.^NU1DA20100827

**第二篇：国家助学金中职资助政策问答**

国家助学金中职资助政策问答

1、问：国家助学金的资助对象是什么?

答：国家助学金资助对象是具有中等职业学校全日制正式学籍的在校一、二年级所有农村户籍的学生和县镇非农户口的学生以及城市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城市家庭经济困难学生主要包括享受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政策家庭和因突发事件等因素导致家庭经济困难的学生。

中等职业学校在校三年级学生通过工学结合、顶岗实习获得一定报酬，用于支付学习和生活费用。

2、问：《中等职业学校国家助学金管理暂行办法》中所说的“县镇非农户口的学生”，这个县镇是怎么界定的?

答：县镇是指县政府和镇政府所在的城镇。(含县级市)

3、问：

中等职业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什么时间开始实施?

答：

自2024年秋季开学起在全国开始实施。

4、问：民办、成人中职是否在受助之列?

答：享受国家助学金政策的中等职业学校是指政府有关部门根据国家有关规定批准设立并备案，实施中等学历教育的各类职业学校，包括公办和民办的普通中专、成人中专、职业高中、技工学校、职业技术学院附属的中专部和中等职业学校等。

5、问：注册中职学历，实质进行短期培训的学生能否享受国家助学金?

答：按照规定，进行短期培训的学生不能享受国家助学金。同时，国家助学金主要补助学生在校学习期间的生活费用，寒、暑假和工学结合、顶岗实习等期间将不享受国家助学金的资助。国家将对未依法办学规范管理的学校进行严厉查处。

6、问：如何申请国家助学金?

答：新生和二年级学生在新学年开学一周内向就读学校提出申请，并递交相关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包括：农村户籍的学生和县镇非农户口的学生提供户口本原件，城市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提供《中等职业学校国家助学金申请表》、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金领取证或家庭所在街道民政部门出具的家庭经济困难证明材料。

7、问：学校如何完成对学生申请的审核和助学金的发放工作？

答：中等职业学校要根据《河南省中等职业学校国家助学金管理暂行办法》和各地制定的国家助学金实施细则，受理学生申请，组织初审，并将初审结果在学校内进行不少于5个工作日的公示。公示无异议后，学校将《中等职业学校国家助学金受助学生汇总表》报至同级学生资助管理机构审核、汇总；学生资助管理机构将审核意见报同级财政、教育部门申批；同级财政、教育部门要及时向学生资助管理机构和所辖学校批复审核意见。尚未成立学生资助管理机构的地方，由教育部门按上述程序完成相关工作。

学校应于学生入学一个月内将国家助学金发放到受助学生手中。

8、问：如何加强管理，使每个中职学校只能一个归属，不能同时挂多个不同归属的校牌并将一个学生多处注册学籍，从中套取国家资助资金。

答：根据规定，在国家助学金审批过程中，所有中等职业学校在受理学生申请、组织初审和校内公示后，都须将材料送同级学生资助管理机构审核、汇总；学生资助管理机构将审核意见报同级财政，教育部门审批，这样可以从制度上有效防止套取国家助学金的行为发生。

我省将使用国家统一建立的中等职业学校学生信息管理系统，实行统一电子注册，任何学生将无法重复注册，这将为中等职业学校国家助学金的发放和管理提供有力支持和有效监督。

对于弄虚作假、套取财政专项资金或挤占、挪用、滞留国家助学金的行为，将追究直接责任人和相关领导的责任.9、问：可以用国家助学金来抵学生学费吗?

答：国家助学金的目的是帮助解决有困难学生上学期间的生活费用问题，绝对不能用这部分钱来抵扣学费。中等职业教育属于非义务教育，学校依据国家有关规定，向学生收取学费，上学缴费是学生应尽的义务。如果学生家庭经济确实困难，这部分学生除申请国家助学金外，还可以申请其他形式的资助。

10、问：教育部门如何加强对中等职业学校、技工学校的招生管理?

答：技工学校是中等职业学校的―部分。为规范现有中等职业学校招生工作，今年4月教育厅印发了《关于做好2024年中等职业教育招生工作的通知》。《通知》明确规定：各地要规范招生机构和招生行为，严禁违法招生、严打非法招生中介和招生欺诈行为。对违反高中阶段教育招生政策、扰乱招生秩序、非法招生、有偿招生、非法办学的，追究当事人及主管单位负责人的责任，并予以严肃处理。

11、问：国家将采取什么措施监督助学金按时足额发放到学生手上?

答：政府相关部门和学校都将采取有力措施来保证中等职业学校国家助学金按时足额发放到学生手上。第一，各级财政、教育部门应加强对国家助学金的管理，中等职业学校国家助学金实行专款专用、专账核算，并接受审计、监察部门的检查和社会的监督。第二，中等职业学校国家助学金实行学校法人代表负责制，校长是第一责任人，对学校助学金工作负主要责任；学校要制定本校国家助学金具体实施办法，设立专门机构和专职人员负责助学工作；学校要建立专门档案，将学生申请表、受理结果、资金发放等有关凭证和工作情况分建档备查。第三，国家建立全国统一的中等职业学校学生信息管理系统，实行统一电子注册，为中等职业学校国家助学金的发放和管理提供有力支持。

12、问：文件要求各个中等职业学校要给每个受助学生办理一张银行储蓄卡，钱是直接打到学生持有的储蓄卡里，每月打一次，每次150块钱，这是他们的吃饭钱。那么现在为什么不直接打到学生的饭卡里面去?难道要每个学生每月去银行取一次钱?要知道许多农村职业高中都在乡镇，附近连银行都没有。

答：政策规定，中等职业学校国家助学金要按学年申请和评定，按月发放。学校要为每位受助学生分别办理银行储蓄卡，并在学生入学一个月内将国家助学金发放到受助学生手中。这将从制度上防止弄虚作假、套取财政专项资金或挤占、挪用、滞留国家助学金的事情发生。

对于个别位于偏远地区的学校，若所在地确实没有银行，经有关主管部门研究同意后，学校可以从方便学生的角度，采取灵活的支付方式，但必须确保国家助学金按月足额发放到受助学生手中。对于弄虚作假、套取财政专项资金或挤占、挪用、滞留国家助学金的行为，将追究直接责任人和相关领导的责任。

13、问：1500元只能解决吃饭问题，上中职的绝大多数是非常贫困的家庭的孩子，要让孩子完成学业，这点钱够用吗?

答：中等职业教育是非义务教育，学生家庭应为其子女上学交纳一定的费用。国家加大学生资助投入力度，目的是帮助解决有困难学生上学期间的生活费用问题，但仍不能实行免费教育，至少目前还做不到。实行以国家助学金为主，以校内奖学金、学生工学结合、顶岗实习、学校减免学费等为辅的资助政策体系。要求中等职业学校每年提取不低于事业收入5％的经费用于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学费减免、校内奖学金、助学金和特殊困难补助等方面的开支。鼓励地方政府、行业企业和社会团体设立中等职业学校助学金、奖学金，鼓励和引导金融机构为接受中等职业教育的学生提供助学贷款。家庭经济困难学生除了可以申请国家助学金外，还可以申请其他形式的资助。

14、问：如何规范中职学生的实习管理?

答：关于中职学生实习管理问题，教育部和财政部印发了《中等职业教育学生实习管理办法》，我省已对此《办法》进行了全文转发。

《办法》规定：学校应当建立健全学生实习管理制度，要有专门的实习管理机构，要建立学生实习管理档案，定期检查实习情况，处理实习中出现的问题，确保实习工作的正常秩序。同时规定，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应当加强实习管理工作，建立健全实习管理制度，加强监督管理，协调有关职能部门、实习单位和其他有关方面，共同做好实习管理工作，保证实习工作的健康、安全和有序开展。

发布单位：市局计财科

责任编辑：市局计财科

**第三篇：中职助学金政策**

川教[2024]276号

四川省教育厅 四川省财政厅关于中等职业学校 国家助学金评审、发放等有关工作的通知

各市（州）教育局、财政局，有关普通高校，省属各中等职业学校：

根据国家和省关于中等职业学校国家助学金管理的有关规定，全省2024学年秋季国家助学金的名额和专项资金预算已经下达到各校。为切实做好国家助学金评审、发放工作，规范相关材料报送和管理，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资助机构建设

各市（州）、县（市、区）必须按照《国务院关于建立健全普通本科高校高等职业学校和中等职业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政策体系的意见》（国发〔2024〕13号）和《教育部、财政部关于要求县级教育行政部门成立学生资助管理中心的紧急通知》（教财[2024]14号）的要求，建立健全本地区学生资助工作机构，统一归口管理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工作，足额配备有责任心、有较强管理能力的专职工作人员，并保证必要的业务经费和场地。

各中等职业学校应成立由校级领导直接负责的学生资助管理机构，统一归口管理全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工作。同时，学生资助工作涉及学生、财务、教务、后勤等管理部门，以及系、班级等具体教学单位，各部门必须明确职责、协同配合，共同做好学校的各项资助工作。

二、名额及资金管理 全省中等职业学校（含技工学校）2024年国家助学金名额按学生学籍进行分配和管理,已下达到各市（州）、县（市、区）、学校的名额包括各所属学校（含分校及联合办学点）的全日制中职在籍学生。

国家助学金预算及资金按学校隶属关系由同级财政下达并拨付。各级教育行政部门负责管理下属教育部门及本级直属学校国家助学金的相关工作，承担中等职业教育任务的高校负责本校全日制中等职业学历教育学生的国家助学金管理工作，劳动保障部门归口管理技工学校的国家助学金管理工作。

此次国家助学金，是按一学年下达资助名额，按2024年秋季学期下达资助经费。经评审确定的资助对象，除中途退学等特殊原因外，均应按一学年资助。请各市（州）、县（市、区）财政局按分担比例筹足资金，并将本学期的经费一次性拨付到学校。下达的名额和预算是根据2024学年在校学生数量进行测算，与实际发放数量可能会存在一定差距。请各校严格按照《中等职业学校国家助学金管理暂行办法》，给所有符合条件的学生发放国家助学金，切实做到“应助才助，应助尽助，不重不漏”。下达的名额和预算经费与实际存在缺口的，各地及学校应采取措施，切实按照实际应该发放的人数足额发放资助资金。省财政将根据各地及省属学校实际资助中职学生、资助工作成效和中央财政补助等，研究完善措施。下达的名额和预算经费超过实际发放数量的，结余部分可转入下学期使用。

各地、各学校要切实加强资金管理，严格执行国家财经法规和相关管理办法的规定，对国家助学金实行分帐核算，专款专用，严禁虚报冒领、套取或截留、挤占、挪用资助资金。同时自觉接受财政、审计、纪检监察、主管部门的检查和监督。

三、评审及发放

各校要按照《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教育厅关于转发的通知>的通知》(川财教[2024]110号)要求, 制定具体细则和管理办法，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在准确采集学生及家庭基本信息（包括证明材料）的基础上，严格按照规定程序，切实做好国家助学金评审和发放工作。

各地及学校要严格按规定条件确定资助对象，并确保所有符合条件的学生获得资助。国家助学金资助对象是具有中等职业学校全日制正式学籍的在校一、二年级所有农村户籍的学生和县镇非农户口的学生以及城市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所有县级市、区的城区属于城市范畴。城市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范围是城市低保家庭学生、革命烈士子女、孤残学生、单亲贫困家庭学生和因突发事故等导致家庭经济困难的学生。城市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应具备《低保证》或家庭所在地乡（镇）、街道民政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材料，并经过学校认真考察和评审。

一年制、二年制的全日制学历教育有正式学籍的在校学生属于资助范围。五年制高职在中等职业教育阶段的一、二年级学生属于资助范围；进入高职阶段以后，纳入学生学籍所在高校对高职学生的资助范围。

在不同时段报名的学生皆应纳入资助范围。

国家助学金的评审按照一学年的资助对象进行，按月（一学年按10个月计）足额发放给受助学生，不得以实物或服务等形式抵扣。中途辍学离开学校的学生应该从离开的当月（如当月国家助学金已发放则在次月）停发国家助学金。除个别位置偏僻、远离银行金融机构的学校外，学校应及时为每位受助学生分别办理银行储蓄卡（或存折），将国家助学金通过银行储蓄卡（或存折）发放给受助学生。不得向学生收取卡费或押金等费用，也不得从学生享受的国家助学金中抵扣。

四、校内和社会资助

各校在安排国家助学金工作时，要与校内各项资助、社会资助结合起来，作出统筹安排。按照中央和省国家助学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各校必须从学校事业收入中足额提取5％的经费用于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资助工作。这将作为考核各校工作的重要标准。

五、材料报送要求

1、资助工作人员信息

请省属各中等职业技术学校（含技工学校）于11月底之前报送《四川省属中职学校学生资助工作人员情况表》（格式见附件，同时报送EXCEL电子表格）。

尚未成立本地区学生资助管理中心机构的市（州）、县（市、区）请及时成立相应的机构，并补报《中等职业教育学生资助工作负责人及工作人员名单》（同时报送电子文档）。

2、国家助学金受助学生情况等材料

教育部决定中等职业学校国家助学金发放信息实行月报制度。请根据四川省助学贷款管理中心《关于转发关于印发及对中等职业学校国家助学金发放信息实行月报制度的通知》（贷函[2024]15号）的要求，及时、准确、真实、完整地逐级上报。川财教[2024]110号文件要求市、州学生资助管理机构和省属中职学校于11月30日前将《中等职业学校国家助学金受助学生汇总表》报教育厅，现不再报送。请根据贷函[2024]15号文件要求在11月30日前报送汇总表1《中等职业学校国家助学金受助学生名单》和汇总表2《中等职业学校各类资助学生名单》报省教育厅（市、州仅报送EXCEL电子表格，省属中职学校同时报送EXCEL电子表格和已盖章的纸质表）。省属中职学校在报省教育厅之前先行报主管部门审核同意。省属技工学校报省劳动保障厅审核汇总后报省教育厅。

省教育厅接收材料单位：四川省助学贷款管理中心。联系电话：028－86118766；传真：028－86159445，86121660；电子邮件：SCXSZZ@163.COM。

国家助学金的评审和发放工作，涉及学校工作的各个方面，对惠民富民、推动中等职业教育发展具有重要的意义。请各地、各校加强领导，采取积极的措施和办法，切实把学生资助工作做好、做实。各地、各校在工作中遇到的新问题和新困难请及时告知，以便尽快研究、协调、解决。

附件：四川省属中职学校学生资助工作人员情况表

四川省教育厅 四川省财政厅

二○○七年十一月八日

**第四篇：国家奖助学金政策**

1、国家奖学金（一学年一评）

国家奖学金是为了激励普通本科高校、高等职业学校和高等专科学校学生勤奋学习、努力进取，在德、智、体、美等方面全面发展，由中央政府出资设立的奖励特别优秀学生的奖学金。

资助标准：每人每学年8000元。基本上是一个院系一个名额。基本申请条件：

①热爱社会主义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 ②遵守宪法和法律，遵守学校规章制度； ③诚实守信，道德品质优良；

④在校期间学习成绩优秀，社会实践、创新能力、综合素质等方面特别突出； ⑤本学年德育测评成绩在90分以上；

⑥大二（含大二）以上在校生可享受国家奖学金；

⑦本学年内受到党团组织或行政警告以上处分的学生，不得参加评选。

2、国家励志奖学金（一学年一评）

国家励志奖学金是为了激励普通本科高校、高等职业学校和高等专科学校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勤奋学习、努力进取，在德、智、体、美等方面全面发展，由中央和地方政府共同出资设立的，奖励资助品学兼优的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奖学金。

奖励标准：每人每学年5000元。不超过人数的25‰。基本申请条件：

①热爱社会主义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 ②遵守宪法和法律，遵守学校的规章制度； ③诚实守信，道德品质优良；

④在校期间学习成绩优秀，本学年考试考查科目成绩均在75分以上； ⑤家庭经济困难，生活俭朴； ⑥在校学习期间满一年；

⑦本学年德育测评成绩在90分以上；

⑧本学年内受到党团组织或行政警告以上处分的学生，不得参加评选。

3、国家助学金（一学年一评）

国家助学金是为了体现党和政府对普通本科高校、高等职业学校和高等专科学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的关怀，由中央和地方政府共同出资设立的，用于资助家庭经济困难的全日制普通本专科在校学生的助学金。

资助标准：

每人每学年2024元，不超过人数的25.5%。基本申请条件：

①

热爱社会主义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 ②

遵守宪法和法律，遵守学校的规章制度； ③

诚实守信，道德品质优良；

④

勤奋学习，积极上进，本学年无补考科目； ⑤

家庭经济困难，生活俭朴； ⑥

在校学习期间满一年；

⑦

本学年德育测评成绩在90分以上；

⑧

本学年内受到党团组织或行政警告以上处分的学生，不得参加评选。

4、学校奖学金制度

我校实行奖学金制度，每年对品学兼优的学生进行奖励，特等奖学金每学年5000元，一等奖学金每学年2024元，二等奖学金每学年1000元，三等奖学金每年200元。

奖学金评定时间：奖学金一学年评定一次，依据本学年表现，评定工作在一学年开学后两周内完成。

奖学金比例：优秀学生奖学金受奖面占学生人数的16%以上。

5、助学贷款 贷款对象和条件：

学生本人及家庭经济确有困难，本人生活俭朴，不铺张浪费，不吸烟、不喝酒，无高消费表现（如购买高档物品，使用高档化妆品）；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遵守国家法纪和学校规章制度，无违法违纪行为；奋发向上，努力学习，学习成绩好，能够正常完成学业；在校期间所能获得的收入不足以支付完成学业所需基本费用（包括学费、住宿费、基本生活费）；诚实守信，道德品质良好；承诺向经办银行及时提供学习期间和毕业以后的有关情况；

经介绍人、见证人推荐；符合国家助学贷款管理试行办法中规定的其他条件。

贷款计划及额度的确定： 学院助学中心于每年九月十五日前，根据学生的贷款申请，将学院贷款申请报告报送教育厅助学管理中心。学院收到管理中心下达的国家助学贷款额度通知后，于十月十日开始与经办银行办理具体贷款事宜。学生贷款金额原则上每人每学年最高不超过4500元，每个学生的具体贷款金额由学生自愿申请。

贷款发放：

国家助学贷款实行一次签定合同、学费贷款分年发放、基本生活费贷款分月发放的办法。

学费贷款由经办银行按学年直接划入学院指定的帐户，基本生活费贷款由经办银行于每月十日前直接划入借款人的活期存款帐户。基本生活费贷款一学年按10个月发放，每年二月和八月不发放。

贷款期限、利率及用途：

国家助学贷款期限最长不超过7年；

国家助学贷款利率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法定贷款利率和国家有关利率政策执行；

学生的学费贷款用于支付借款学生学习期间的学费，基本生活费贷款用于借款学生自身日常基本生活费用的支出。借款学生应严格按照贷款规定的用途使用借款。

贷款贴息、回收、计息及展期

借款学生在校期间借款利息全部由学院补贴，借款学生毕业后自付利息。借款学生毕业后自付利息的开始时间为其取得毕业证书之日的下月1日（含1日）；当借款学生按照学校学籍管理规定结业、肄业、休学、退学、被取消学籍时，自办理有关手续之日的下月1日起自付利息。

借款学生因违约造成的罚息由其本人全额支付。学生毕业前必须与经办银行办理还款确认手续，如借款人不办理确认手续或提交银行要求的相关材料的，学校暂缓为其办理毕业手续。

借款人应按照签定借款合同时约定的还款方式、还款时间归还本息。借款人需在异地归还贷款的，应按经办银行有关规定办理。

国家助学贷款不办理展期。

6、勤工俭学

学校给部分贫困学生提供勤工俭学机会，但校内岗位不多，主要岗位是图书馆。

**第五篇：中职生国家助学金感谢信**

感谢一路上有你

社会在发展，物价不断的在提高，然而在社会不断的发展中，为何，我们爸爸妈妈的工资却并为上涨。在这样一个环境中，对于我们一个贫困的家庭来说，读书是一件多么不容易的奢侈品。在我们为生活费踌躇不安的时候，国家对我们伸出了援助之手。国家给予我们的不仅是金钱的帮助，更是对我们贫困学生的一种鼓励与关注。从贫寒的家庭走出，背负着学业和家庭的双重压力，求学的艰辛，铭心刻骨。然而国家的资助政策让我不仅圆了学习梦，还让我找到了生活前进的动力和方向！

在过去的一年里，我一直很刻苦的学习，在班上担任班级干部的期间，我努力的学习着怎样协助老师管理班级，怎样与同学相处，我认真负责的完成老师交给我的每一项工作，并严格要求自己，在老师的教导下，通过我自身的努力，在去年的11月份，在那个寒冷的季节，我获得了国家下发的奖学金，我很荣幸获得了这份无比自豪的荣誉，这笔奖金对我意味着不仅是我个人努力得来的成果，还意味着这是国家对于我们中职生的一种关怀与激励！

我很庆幸我是中国人，因为国家对我们的关怀还不止是奖学金，还有助学金，国家针对学生的助学政策，充分体现了国家对人才的重视和培养，也赋予了国家对下一代的殷切希望，我们当然不能辜负国家的期望，国家下那么多的政策其目的就是为了减轻我们的经济负担，让我们的生活与学习得到了物质的保证，让我们更加安心的学习，在这短暂的时光里，我会给自己作出准确的定位，合理的规划我未来的人生。作为国家助学政策的受益者，我深知这一点的来之不易。我想，贫穷不是我们的过错，但拿着国家的钱如果再不好好读书，那就是我们的错！我们要比别人更懂得珍惜现在的生活，拿实际行动去回报父母，回报社会！

滴水之恩，当涌泉相报！所以我也要尽力让需要帮助的人体会到那份被帮助的喜悦，并也由此想到助人为乐之举。国家助学金不仅在一定程度上解决了我们的生活问题，也体现了国家对我们的关注。我相信在国家的领导下，我们的学习和生活都会越来越好。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